我已詳細閱讀僑光科技大學 『個資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』，了解並同意本聲明所有內容，且我瞭解此一同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。(同意後填寫下方申請各項欄位)

僑光科技大學修讀雙主修/輔系申請書

申請學年期：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

部　　別	☐ 日間部　☐ 進修部	學籍班級	系　　年　　班
學　　號		姓　　名	
擬修讀類別	☐ 雙主修 ☐ 輔　系	擬修讀學系	
檢附文件	歷年成績單或排名證明	聯絡電話	
會　　辦　　單　　位			
導師簽核 ❶		主系系主任審核結果暨簽核❷	☐ 同意修讀 ☐ 不同意修讀 （主系主任簽章）
雙主修/輔系審核結果	☐ 同意修讀 ☐ 不同意修讀	雙主修/輔系系主任簽核❸	

註冊課務組承辦人❹	註冊課務組組長 ❺	教 務 長 ❻

說　明：

1. 學生修讀雙主修/輔系，係依據本校修讀雙主修辦法/輔系實施辦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2. 凡本校大學部四年制學生得自第二學年起修讀雙主修或輔系：
 - 修讀雙主修者：其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0分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5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80分以上者，但應屆畢業學年度不得申請。
 - 修讀輔系者：應屆畢業學年度不得申請。
3. 學生申請修讀雙主修/輔系，應於每學期加退選期限截止前，持歷年成績單向註冊組提出申請，**經兩系系主任核可後**，同時完成選課手續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學生修讀雙主修/輔系課程於規定之修業年限內學校得另行開班，應繳交學分費。日間部學生因修讀雙主修/輔系而延長修業年限，修習學分數在9學分（含）以下者應繳交學分費，在10學分（含）以上者，繳交全額學雜費；進修部學生繳交學分學雜費。
5. 中途放棄修讀雙主修/輔系學生，須至註冊課務組提出申請並填寫修讀雙主修/輔系異動申請書，其所修習及格之雙主修/輔系課程，經**主系系主任**核可後可列計為外系選修學分。
6. 辦理流程：填寫申請書→導師簽核→主系系主任簽核→擬修讀雙主修/輔系系主任簽核→申請書繳回註冊課務組存查，未繳回者視同未申請。